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会成员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参会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造 4 艘 4300TEU 集装箱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或其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投资建造 4 艘 4300TEU 集装箱船。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进行拟建造船舶的市场考察，通过招投标方式择优确定船舶建造厂商，签署相关合同等与拟建造船舶相关事宜。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建造 4 艘集装箱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5)。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文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可连聘连任。副总经理人选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事前审查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提名王科先生、蔡宇霞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选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事前审查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 39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各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8)。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0 日